

聯招系所	教研、環漁、海洋聯合招生		
報考資格	一、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或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依教育部頒規定辦理。(請參閱附錄)		
系所	教育研究所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海洋環境資訊系
考試科目	一、面試60%；二、資料審查40%	資料審查 100%	
一般生名額	無		
在職生名額	29 名	13 名	13 名
備註	<p>一、教育研究所、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系、海洋環境資訊系碩士在職專班採聯合招生，合計招生名額為 55 名。</p> <p>二、考生報名時請選擇「教研、環漁、海洋聯合招生」為報名單位，並以選擇報考之系所為第一志願，考生可就聯合招生系所中選填其他二系所為第二及第三志願序（如無就讀其他系所之意願亦可選擇不填），報名截止後不得要求更改報名系所及志願序。</p> <p>三、報名時須繳交之審查資料如下，第（一）至第（三）項為必備，請分別製作成 PDF 檔案格式再逐一上傳報名系統，審查資料請盡量網路上傳。【如以紙本方式寄送，請用 A4 格式自行裝訂。證明文件請用影印，概不退還。】</p> <p>（一）個人履歷(含自傳)。</p> <p>（二）大學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至少 1 份正本)。</p> <p>（三）進修計畫書。</p> <p>（四）其他有利審查之相關資料，如：在教學與學術表現、研究計畫、職業證照、專業資格證照、工作成就表現(獲獎紀錄、創作、專利、發明、表演、發表或著作，其他有助於證明個人工作之成就..等)。</p> <p>四、以紙本繳交資料審查份數</p> <p>（一）報考教育研究所為第一志願，無論是否選其他系為二、三志願者皆一式三份。</p> <p>（二）報考環漁或海洋為第一志願，並選教研所為二、三志願者需繳交四份，同時須參加教研所的面試，否則教研所不予錄取。</p> <p>（三）報考環漁或海洋為第一志願，未選教研所為二、三志願者需繳交一份。</p> <p>五、教研所面試時間及地點：</p> <p>時間：113 年 5 月 11 日上午 9 時起。</p> <p>地點：人社院大樓602教室。</p> <p>六、錄取原則如下：</p> <p>（一）各系所先依第一志願原始成績核列正、備取順序後，再依其他志願相對成績按成績高低核列。</p> <p>（二）各系所依據報名該系所同學的成績，各自排定正取、備取順序，並以高志願序保留原則處理後，公布各系組正、備取榜單。高志願序保留方式如下：</p> <p>1、第一志願正取某系所之考生，其他志願皆不列正取及備取。</p> <p>2、第二志願正取某系所之考生，如有第一志願備取予以保留，第三志願不列正取或備取。</p> <p>3、第三志願正取之考生，如有高志願序備取，均予保留。</p> <p>4、如無正取，備取志願皆予保留。</p>		
<p>連絡電話：(02)24622192 轉分機 教研 2080、環漁 5012~3、海洋 6301~2</p> <p>網址：教研 https://edu.ntou.edu.tw/、環漁 https://fd.ntou.edu.tw/、 海洋 https://mei.ntou.edu.tw_</p>			